

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法院

公 告

(2022)粤0604破68号之一

2022年12月27日，本院裁定受理广东佛山市禅城区醒群陶瓷实业总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广东佛山市禅城区醒群陶瓷实业总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明显缺乏清偿能力，资不抵债，不存在重整、和解的可能，无财产可供分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三条第四款、第一百零七条第一款的规定，本院于2023年9月12日裁定宣告广东佛山市禅城区醒群陶瓷实业总公司破产并终结破产清算程序。

特此公告。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二日